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柏泉街道工作委员会

关于调整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委柏泉街道工作委员会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

各单位、各科室：

根据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情况，经街党工委研究决定，现将柏泉街党政领导班子分工情况通报如下：

胡耀武（柏泉街道工委书记）：主持街党工委全面工作，对街道的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全面负责。

蔡兴涛（柏泉街道工委副书记、街道办事处主任、街政协联络委主任）：主持街道办事处行政、政协联络委全面工作。

黄养林（街人大工委主任）：分管人大、老龄委、安全生产、应急、消防、食品药品安全、市场监管、文史、地方志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公共管理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

对口区人大、区老龄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旅游局等单位。

戴方明（柏泉街道工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工会主席、武装部部长）：分管党建、组织、干部人事、编制、宣传、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统战、政策研究、改革、绩效目标、机要、保密、国家安全、政法、综治、信访、维稳、社会治理、610、武装、双拥、退役军人、机关事务、政务中心服务运行、档案、工青妇、“三农”等工作，主管城建城管、城市更新、规划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党员群众服务中心、综合执法中心，主管公共管理办公室。

对口区委组织部（区公务员局）、区委宣传部（区委文明办）、区委统战部、区委办公室、区委政研室、区委改革办、区委机要和保密局（区国家保密局）、区委国安分局、区委编办、区委党校、区委政法委、区信访局、区公安分局、区人武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区法院、区大数据中心（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区人社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档案馆、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农业农村局、区融媒体中心等单位。

胡志峰（工委委员、街纪工委书记）：分管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巡察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纪工委、监察室，联系区域发展办公室。

对口区纪委监委、区委巡察办等单位。

钟 敏（工委委员、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街政协联络委副主任）：分管总部经济（税收）、工业经济、循环经济、统计、工商联、招商引资、财务、审计、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协联络委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党政综合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

对口区政协、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金融办）、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税务局、区统计局、区工商联、区供销联社、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区审计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自来水公司、区供电公司、金融保险机构等单位。

赵世叶（工委委员、柏泉派出所所长）：分管社会治安保卫，协管综治、信访、维稳、社会治理、610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对口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信访局等单位。

肖和青（工委委员、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分管民族、宗教、侨务、卫生健康、教育、旅游、文体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党建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党员群众服务中心。

对口区委外办、区侨办、区民宗局、区卫健局、区教育局、区文旅局、区教师进修学校等单位。

李 季（工委委员、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分管社区、民政、计生、残联、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等工作，协管工青妇及工委交

办的其他工作。

分管公共服务办公室、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对口区人社局、区民政局、区医保局、区残联、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等单位。

张秋珍（四级调研员）：协管民族、宗教、侨务、社区、文明创建、卫生健康、教育、旅游、文体、文史、地方志及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李文忠（柏泉农场副场长）：负责农场的综合协调工作，统筹管理社会化公共服务相关工作。包括党建、宣传、纪检、人事管理、薪酬绩效、行政后勤、机要保密、安全生产、国有资产管理、服务项目的推进、服务基础设施的完善和服务质量的提升、环境保护等工作。分管综合部、公共服务部、武汉柏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市柏泉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湖北新兴园艺发展有限公司。

彭天楚（柏泉农场副场长）：负责农场的财务管理、成本管理、资金管理、预算控制、会计核算、会计监督等工作。统筹经济发展服务相关工作，包括制定发展规划、项目协调推进、运营数据分析等，提升运营管理效能等工作。协助副书记开展城建城管、城市更新、规划等工作。分管财务部、经济发展部、武汉柏泉环卫保洁公司、武汉柏泉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柏泉经济发展公司、武汉柏泉市政建设公司。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柏泉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3年7月12日